

中共广元市精神卫生中心委员会文件

广精卫委发〔2021〕20号

中共广元市精神卫生中心委员会 关于印发《广元市精神卫生中心开展党史学习教育 实施方案》的通知

中心各党（总）支部：

现将《广元市精神卫生中心开展党史学习教育实施方案》
印发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抓好贯彻落实。

中共广元市精神卫生中心委员会

2021年4月13日



广元市精神卫生中心开展党史学习教育实施方案

按照中央和省委、市委及市卫生健康党组关于开展党史学习教育部署要求及《中共广元市委关于开展党史学习教育的实施意见》（广委发〔2021〕3号）精神，结合我院实际，制定本实施方案。

一、总体要求

坚持以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精神，紧紧围绕学懂弄通做实党的创新理论，坚持学习党史和学习新中国史、改革开放史、社会主义发展史相贯通，聚焦对全院党员干部的政治引领，做到学史明理、学史增信、学史崇德、学史力行，引导全院党员干部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不断提高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政治执行力，实现学党史、悟思想、办实事、开新局，以昂扬姿态奋力开启建设川陕甘结合部公共卫生高地新征程，以优异成绩迎接建党100周年。

二、学习要求

（一）准确把握学习重点。深刻铭记中国共产党百年奋斗的光辉历程，准确把握历史发展规律和大势，始终掌握事业发展的

历史主动。深刻认识中国共产党为国家和民族作出的伟大贡献，自觉维护党的团结和集中统一，始终与党步调一致向前进。深刻感悟中国共产党始终不渝为人民的初心宗旨，深化对党的性质宗旨的认识，始终保持共产党人的鲜明本色。系统掌握中国共产党推进马克思主义中国化形成的重大理论成果，深刻感悟思想伟力，增强用党的创新理论武装头脑的政治自觉。学习传承中国共产党在长期奋斗中铸就的伟大精神，继承发扬革命精神，始终保持艰苦奋斗的昂扬精神。深刻领会中国共产党成功推进革命、建设、改革的宝贵经验，进一步从党的历史经验中获得启迪，不断提高应对风险挑战的能力水平。

（二）认真学习重要材料。重点学习习近平《论中国共产党历史》《毛泽东、邓小平、江泽民、胡锦涛关于中国共产党历史论述摘编》《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学习问答》《中国共产党简史》等指定学习材料，领导干部要带头通读精读，自觉学史用史。认真学习《中国共产党的100年》《中华人民共和国简史》《改革开放简史》《社会主义发展简史》等重要参考材料，进一步拓宽学习范围、开阔学习视野。认真学习《中国共产党四川历史》《四川党史人物传》《中国共产党广元历史简明读本》《中华人民共和国70周年广元大事记》等延伸阅读材料，结合医院实际，深化对新时代党的卫生健康工作方针、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卫生健康和疫情防控工作的重要指示批示精神的理解和认识。

（三）挖掘用好教育资源。用好四川在革命、建设和改革时

期形成的“两路”精神、“两弹一星”精神、抗震救灾精神以及老一辈无产阶级革命家、革命烈士和先进典型等思想教育资源。用好广元革命、建设和改革时期涌现和孕育的红军精神、三线建设精神、大茅坡精神和抗震救灾“两幅标语”精神，将其作为开展党史学习教育的生动教材。

三、工作安排

党史学习教育贯穿 2021 年全年，突出学党史、悟思想、办实事、开新局，注重融入日常、抓在经常。院属各级党组织要以县处级以上领导干部为重点，面向全体党员，广泛深入开展学习教育。从党中央召开动员大会到“七一”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 100 周年大会，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在党史学习教育动员大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和《中共中央关于在全党开展党史学习教育的通知》精神，以全面学习党史为重点，深入了解党的百年奋斗史，深化对马克思主义中国化成果特别是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理解；从“七一”庆祝大会到党的十九届六中全会，重点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在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 100 周年大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从党的十九届六中全会到总结大会，要重点把党史学习教育同学习党的十九届六中全会精神结合起来，同全面总结医院 63 年来建设发展的基本经验结合起来，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在党史学习教育总结大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并以此为指导不断深化对党的历史的系统把握，明确继承传统、立足当前、开创未来的实践要求。

（一）开展专题学习

1. 原原本本自学。广大党员干部要以自学为主，原原本本学习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和指定学习材料、重要参考材料及延伸阅读材料；院属各党组织要采取线上和线下相结合的方式，组织开展“悦读党史”读书活动等，用好“学习强国”四川学习平台、“共产党员”教育平台，做到学有所思、学有所悟、学有所得。

2. 开展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要发挥示范引领作用，将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在动员大会、庆祝大会、总结大会上的重要讲话及党的十九届六中全会精神等党史学习教育重点内容纳入学习计划，精心组织集中学习。全年开展集中党史专题学习研讨不少于 4 次。

3. 基层党组织学习。院属各党组织要采取“三会一课”、主题党日等形式，结合实际开展“学党史、感党恩”活动。要采取专家辅导、读书会、学习沙龙、谈心得体会等形式，引导广大党员继承发扬优良传统，立足做好本职工作，要“学党史、干实事”、“学党史、解难事”、“学党史、创新事”、“学党史、长本事”，推进医院高质量发展，展现新时代共产党人良好风貌。

4. 讲专题党课。院属各党组织要组织党委领导班子成员、党组织书记、先进典型讲专题党课。“七一”前后，院领导班子主要负责同志带头讲 1 次专题党课，其他党委领导班子成员到分管领域或联系党支部讲 1 次专题党课。专题党课要聚焦重点、

突出针对性，讲出理论味道。

（二）强化政治引领

1. 加强理论研究。院党委将在中心官微、门户网站开设党史学习专栏，组织推送一批中央党校、中央党史和文献研究院等专家教授的理论文章，以及全院各党支部和个人学习体会，提供学习交流的平台，加强思想引导和理论辨析。院属各党组织应开展多种形式学习方法和学习成果的交流，鼓励党员对党史某一领域、某一理论、某一史实进行专题研究，鼓励党员对卫生健康领域党史进行专题研究，并适时举办成果交流会。

2. 组织开展专题宣讲。院党委领导班子成员要围绕学史明理、学史增信、学史崇德、学史力行，带头深入联系党支部和分管领域开展专题宣讲。统筹常态化疫情防控和医疗救治各项工作，结合“中国医师节”“5.12国际护士节”，组织近年来我院“最美医务工作者”讲好与党同心同德、砥砺前行的故事。“七一”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100周年大会召开后，要及时组织召开医务工作者代表座谈会，深入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在大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面向全院医务工作者发出倡议，引导广大医务工作者紧跟共产党、建功新时代。要根据实际情况，开展多形式的宣讲，组织老党员、老同志、退伍老战士和“两优一先”代表等先进典型作主题报告；要积极组织党员参加全市“回顾党的光辉历史、弘扬新时代奋斗精神”宣讲活动，推荐优秀宣讲员参加上级基层宣讲大赛。

3. 开展以党史为重点的“四史”宣传教育。要组织党员干部积极参加广元市学习《习近平谈治国理政》第三卷暨党史知识竞赛、“讴歌百年辉煌、奋进崭新征程”征文演讲活动、广元市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 100 周年主题征文活动、“打卡爱教基地讲述红色故事”广元市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 100 周年短视频大赛、“永远跟党走·万人踏歌行”群众文艺活动、“铭记党恩聚力量、奋进广元新时代”微党课竞演活动等；组织参观建党百年主题展览、美术书法作品展和摄影作品展，组织观看红色影视展映展播；适时组织文艺汇演，动员广大党员干部排演创作多种形式的文艺节目，集中展示党史学习成果，展现新时代医务工作者的精神风貌，推动党史学习教育入脑入心、走深走实。

（三）组织专题培训

1. 开展集中培训。积极组织党务工作者参加上级党组织党务干部示范培训班，与双报到社区、结对帮扶村、党建共建单位经开区消防大队等联合举办党史学习教育培训班，将党史学习教育纳入各项教育培训计划中，设置党史学习教育专门课程。

2. 开展自主培训。院属各党组织要结合工作实际，通过微信公众号、微讲堂、微报告、微党课、微朗读等形式，组织党员开展主题突出、特色鲜明的学习培训。

3. 开展现场教学。要利用好市城区红星公园、红军文化园、烈士陵园，苍溪红军渡，旺苍红军城、木门会议遗址，红军血战剑门关遗址，青川地震博物馆，各地三线建设遗址等特色资源，

组织党员干部参观主题展览，瞻仰革命遗址遗迹、博物馆、纪念馆场馆，开展党史党性现场教学。根据上级党组织安排，适时组织党员干部参观四川卫生党史（委史）馆。

（四）开展“我为群众办实事”实践活动

1. 开展“服务群众健康”活动。院党委将围绕加快疫苗接种扩面、集采药品推广使用等关系人民群众健康切身利益问题，狠抓工作落实，切实增强人民群众看病就医获得感。院属各党组织要结合现阶段疫情防控形式和常态化疫情防控工作需要，因地制宜，突出重点，有针对性的开展形式多样、内容丰富的义诊活动，开展“永葆初心本色·牢记使命担当”岗位练兵和技能操作竞赛活动。

2. 开展“不合理检查”专项整治活动。要持续巩固深化“大处方、滥检查、泛耗材”整治成果，持续开展卫生健康行业领域突出问题系统治理，紧盯广受群众诟病的不合理医疗检查问题，整治无指征检验检查，切实规范医疗行为，降低医疗费用。

3. 开展“专家党员送健康到基层”活动。要组织专家党员深入到卫生院、村卫生室、边远山区和辖区企事业单位，开展专家义诊、指导和帮带卫生健康工作，积极为基层和群众排忧解难。要着眼推动脱贫攻坚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根据脱贫后巩固发展的客观需要，持续开展系列帮扶活动，确保取得实效。

4. 开展“我为群众办实事”活动。组织开展“我为群众办实事，健康义诊进社区（乡村）”活动，系统梳理群众反映的突出

问题，采取有效措施，着力解决群众就医不方便、不合理、不科学等问题，提升群众就医体验感和满意度。做好党内关怀帮扶工作，建立困难党员干部档案，救助补助生活困难党员干部。“七一”前夕，院党委将对老党员、生活困难党员进行走访慰问。

5. 开展“党员先锋示范岗”创建活动。要开展“党员先锋示范岗”创建活动，实行流动挂牌制度，推动“亮身份、树形象、作表率、显作用”，永葆为民情怀，展示新时代党员良好风貌，以优质服务赢得人民群众认可和好评。

6. 开展“党员志愿服务”活动。要持续推动落实党员干部“双报到”制度，常态化开展志愿服务活动。要结合工作实际，组织党员干部深入基层开展送医送药送健康活动，服务基层群众。院属各党组织每月28日前上报“我为群众办实事”实践活动进展情况（见附件2）。联系人：张倩，QQ：1748753371。

（五）召开专题民主生活会和专题组织生活会

1. 召开专题民主生活会。年底前，院党委领导班子要召开党史学习教育专题民主生活会，党委领导班子成员要撰写党性分析材料，开展批评和自我批评，锤炼党性修养和政治能力。

2. 召开专题组织生活会。“七一”前后，各党支部要召开严肃认真、形式多样的专题组织生活会，开展党性分析，交流学习体会。党员领导干部要严格执行双重组织生活会制度，以普通党员身份参加专题组织生活会，一起学习讨论、一起交流心得、一起接受思想教育，确保学习教育取得扎实成效。

四、组织领导

(一) 成立组织机构。院党委成立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 100 周年活动暨党史学习教育领导小组，党史学习教育在院党委统一领导下开展。院党委将成立领导小组和工作机构，制定学习教育方案，党委书记要履行第一责任人职责，分管负责同志要履行直接责任，班子成员要履行“一岗双责”，把中央和省委、市委及市卫生健康委党组部署要求落到实处。

(二) 加强督促指导。积极配合做好上级来院督促指导相关工作。院党史学习教育领导小组将采取查阅学习教育资料、开展走访调研、列席专题组织生活会等方式，对院属党（总）支部学习教育情况进行督导，统筹协调活动安排。

(三) 营造良好氛围。要以两个历史决议等中央文件精神为依据，正确认识党史上的重大事件、重要人物、重要会议等。要运用微博、微信、微视频和宣传橱窗、电子显示屏等，大力宣传开展党史学习教育重要活动、经验做法、先进典型和感人故事，及时动态反映党史学习教育动态情况，营造学习教育氛围。要加强舆情收集分析研判，积极引导热点敏感舆论，防止炒作造成不良影响。

(四) 注重统筹兼顾。要把党史学习教育与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对四川工作系列重要指示精神和关于卫生健康的重要论述结合起来，与学习党领导卫生健康事业发展史结合起来，与巩固深化“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成果结合起来，与履职

尽责、为群众解决就医防病的操心事、烦心事结合起来，与统筹推进疫情防控和医院高质量发展结合起来，与开展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100周年各项活动结合起来，确保学习教育活动与各项重点工作协同并进。

（五）务求工作实效。要以好的工作作风开展学习教育，严格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省委省政府十项规定和市委“六个带头”及其实施细则，坚持实事求是，做到勤俭节约。要把提高学习质量放在首位，力戒形式主义，防止“走过场”、防止弄虚作假、防止出现“低级红”“高级黑”现象。

（六）做好宣传报道。要加强党史学习教育工作动态信息的收集报送，认真做好简报编发工作，充分反映全院学习教育推进情况。各党（总）支部要及时将开展党史学习教育工作推进情况及特色经验做法报送党委办公室，以便掌握情况、加强交流、宣传报道。

- 附件：1. 中共广元市精神卫生中心委员会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
成立100周年活动暨党史学习教育领导小组及办
公室职责和人员名单
2. “我为群众办实事”实践活动任务清单

附件 1

中共广元市精神卫生中心委员会 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 100 周年活动暨党史学习教育 领导小组及办公室职责和人员名单

一、领导小组

职 责：负责对市精神卫生中心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 100 周年活动和党史学习教育的组织实施，以及对院属各党组织庆祝活动和党史学习教育的领导，并对全院庆祝活动和党史学习教育进行指导。

组 长：罗 镔 党委书记

副组长：张英辉 党委副书记、主任

王加树 党委副书记

母 斌 党委委员、纪委书记

杨清强 党委委员、副主任

郭 忠 党委委员、副主任

邓小军 党委委员、副主任

杨 新 党委委员、副主任

邓武成 党委委员、副主任

赵思岗 党委委员

成 员：有关职能部门负责人，各党（总）支部书记。

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党委办公室，王加树同志兼任办公室主任，司英才、张义龙同志任办公室副主任。

二、领导小组办公室

职 责：负责全院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 100 周年活动和党史学习教育的具体组织协调指导工作，承担市精神卫生中心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 100 周年活动暨党史学习教育领导小组日常工作。

领导小组办公室下设 3 个工作组：

（一）综合协调组

职 责：与市委和市卫生健康委党史学习教育小组办公室联系沟通，按要求做好有关工作；牵头筹备组织院党史学习教育专题学习、专题培训、专题民主生活会等各项工作；负责起草领导讲话、党史学习教育工作方案以及相关配套工作方案；负责牵头有关材料收集、审核、编印、分发和归档工作；负责对形成的理论成果、实践成果、制度成果进行总结提炼；负责制定评选表彰方案，开展广元市精神卫生中心先进集体和先进个人表彰和“两优一先”评选表彰活动；加强与各组的沟通协调，做好组织协调及保障工作；协调做好督促检查和深入指导工作；做好领导小组办公室交办的其他任务。

组 长：王加树

成 员：张义龙 司英才 何燕行 张 倩

联络员：张义龙（联系电话：13881202687）

(二) 宣传信息组

职责：负责党史学习教育的宣讲宣传工作，起草宣讲宣传有关工作方案，做好院领导宣讲党史有关统筹协调工作，负责党史学习教育的信息收集、汇总、编印；及时向上级报送学习动态信息，宣传展示学习情况；做好领导小组办公室交办的其他任务。

组长：王加树

成员：田华 杨克 郝喜盈 李冬

联络员：田华（联系电话：13881249116）

(三) 实践活动组

职责：负责“我为群众办实事”实践活动相关工作的安排部署、统筹协调和活动方案制定、文稿起草和情况汇总；指导督促各党支部和科室及时完成《“我为群众办实事”实践活动任务清单》，并按计划抓好落实；总结工作成效经验；做好领导小组办公室交办的其他任务。

组长：邓武成

成员：谢辉 陈雯 魏琼 安永峰

须琼英 郑丽霞

联络员：谢辉（联系电话：13518328088）

今后，领导小组及工作机构组成人员如有变动，由所在科室接任人员自然替补。领导小组及工作机构在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100周年活动暨党史学习教育结束后自行撤销。

附件 2

“我为群众办实事”实践活动任务清单

序号	部门（科室）	基层或群众反映的问题	解决问题的措施办法	牵头领导	责任人	完成时限

广元市精神卫生院党委办公室

2021年4月13日印发
